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6日收到公司保荐机构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证券”）《关于更换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

华金证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机构，持续督导期至2021年12月31日止，由于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华金证券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华金证券原委派习舒卿先生和贾琪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

公司原保荐代表人习舒卿先生和贾琪先生因工作调整，无法继续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华金证券现委派保荐代表人李刚先生、蔡晶晶女士（简历详见附件）接替习舒卿先生、贾琪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李刚先生和蔡晶晶女士，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习舒卿先生和贾琪先生在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7日

附件：

简历

李刚先生，保荐代表人，经济学硕士，具有 10 年以上投资银行业务经验。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主要有古鳌科技、科汇股份 IPO 项目，盛屯矿业、城发环境、宝色股份等上市公司再融资项目，沃顿科技、精准信息、大东方等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蔡晶晶女士，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现任职于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总部，2020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先后参与或负责泽生科技科创板 IPO 项目、泽生科技新三板定向发行项目、东方锆业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等。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